附件10

**市人社局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落实就业创业补贴政策流程图**

**《安康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落实就业创业补贴政策实施细则》的通知（安人社办发〔2020〕14号）**

↓

**创业就业服务中心（毕业生工作部、市人力资源市场大厅15号窗口**

**/在线办理入口http://1.85.55.147:8017/sxjyjx/）**

↓

↓

就业见习人员身份证、毕业证或就业创业证、见习人员名单、就业见习协议书、见习单位发放基本生活补助明细账（单）、银行代发工资凭证、见习单位开户许可证；申请一次性见习留用补贴单位须提供就业见习留用人员名单、见习留用人员劳动合同复印件等。

↓

↓

材料齐备后15天办理完毕

↓

不收取任何费用（<http://rsj.ankang.gov.cn/>）。

↓

投诉举报途径（0915-3361003/12345便民服务热线）